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提前终止 减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监事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前，职工监事刘小阳女士通过嘉兴普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6,781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296%。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期间，职工监事刘小阳女士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小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26,781	0.0296%	IPO 前取得：161,987 股 其他方式取得：64,794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其他情形：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情 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 比例
刘小阳	0	0%	2020/2/7~ 2020/5/12	集中竞价交易	—	0	未完成： 56,695 股	227,881	0.0297%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本次减持计划期间，职工监事刘小阳女士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公司接到职工监事刘小阳女士通知，其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5/14